

臺南市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申請表

申

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患 基 本 資 料	姓 名											出 生 年 月 日	民國（前） 年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字 號											電 話	日：_____夜：_____					
													- 手機：_____					
	戶 籍 地 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路(街)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通 訊 地 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戶籍地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區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路(街)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者 料	申請人 應具之 身分及 現 況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之傷、病患者：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核列_____款低收入戶在案。 <input type="checkbox"/> 公費收容者：地點：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同申請人（請打勾，以下基本資料可免填）																	
具 基 領 人 本 （ 單 資 位 ） 料	姓 名											與患者 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親屬：_____ 電 話 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手 機：_____			
	身分證 字 號											地 址	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里 _____ 鄰 _____ 路(街) 段 _____ 巷 _____ 弄 _____ 號 _____ 樓					
應 備 文 件	1. 全戶戶籍謄本一份。 2. 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診斷證明書正本，需載明入、出院時間，如有入住加護病房或呼吸照護病房者，應註明入住加護病房及呼吸照護病房期間。 3. 載明看護日期、時間起迄及每日看護費用之收據正本 4. 醫療院所醫師、護理人員或社會工作人員出具須僱請專人看護之證明書。 5. 看護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其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書影本各一份。但非中華民國國籍之看護員，須附居留證影本及工作證影本。 6. 具領人郵局或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7. 委託書、切結書等相關文件。																	
	本人（或具領人）保證上述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為真實，若以詐欺或提供不實資料取得本補助者，無條件立即繳回所領取之補助款項予臺南市政府。																	
患者簽章：_____ 具領人（單位）簽章：_____																		
※填表需知： 本補助以申請人具領補助為原則；申請人因故不能具領，應以委託書委由代理人具領；代理人應以申請人之家屬為優先，無家屬者，得由里幹事、社工人員、醫療院所或本局轉介收容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之機構代為申請並具領補助。																		
區 公 所 初 核 結 果	承 辦 人 核 章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補助，同意補助_____元 （計算方式：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補助，原因_____																	
核章：																		
承 辦 人 核 章 課 長 核 章 區 長 核 章																		
承 辦 人 核 章 科 長 核 章 局 長 核 章																		

市政府
核定結果

符合補助，同意補助_____元
(計算方式：_____)

不符合補助，原因_____

核章：